

95 年度 縣（市）收購保留汰建資格核准文件註銷清冊

序號	漁筏 統一編號	漁筏 名稱	所有人 姓名	申請人 姓名	核准文件文號	註銷日期	備註

附註：保留汰建資格文件註銷程序，原則比照漁業執照註銷程序辦理，並俟所辦理之保留汰建資格文件均完成註銷後，列冊備查（附件十三—二）。